

北“放管服”组办〔2022〕15号

关于切实提高北关区政务服务事项网上 可办率工作的通知

区直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政务服务改革有关精神，切实提高我区政务服务事项的网上可办率，现就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高度重视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以信息化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强调要加快推动电子政务，打通信息壁垒，构建全流程一体化在线服务平台，助力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国务院将“互联网+政务服务”作为深化“放管服”改革的关键环节，专门印发文件，作出全面部署。我区应积极探索，深入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加强信息共享，优化政务流程，解决全程网办过程中的难点、痛点、堵点。

二、有关要求

(1)要完善网上政务服务事项。各有关单位要对照其他市辖区同等单位网上政务服务事项最多的单位，查找差距，尽快补齐事项，并要查找本单位录入网上事项的106个要素是否完善，不完善的尽快完善。

(2)要提升网上事项办理深度。各有关单位一定要提高工作标准，除特殊情况外，网上事项要提升至三星四星以上，实现让群众办事最多跑一次，或不见面审批。每个单位原则上要对照全省各市辖区最高标准提升星级比例。

(3)要提升网上服务质量。各单位要安排专人受理网上政务服务事项，并及时办理，用高质量的服务赢得群众的好评，对于出现的差评，要第一时间分析原因，及时处理，回访群众，将不良影响降到最低。

(4)要提升网上数据质量。各单位要打通与河南省政务服务网的链接，及时将办件信息上传至河南省政务服务网，并要严格按照标准传输数据，减少红牌发生率。

(5)要实现“电子证照”数据信息共享。各有关单位要及时从省级“电子证照”库认领属于本单位的“电子证照”做到应领尽领，并且要将办理的证照信息及时推送至政务服务网，实现数据的共享。

(6)要及时将“互联网+监管”事项数据录入“互联网+监管”平台。要按照“互联网+监管”能力第三方评估工作的要求，重点从工作人员注册、未认领监管事项录入、检查实施清单录入、风险预警线索核查、监管行为信息汇聚、“双随机、一公开”数据汇聚等指标着手，完善数据录入工作，确保各项工作按照时限完成。

三、工作开展步骤

各政务服务有关部门收到本通知后，要迅速行动，对照标准 查找问题及时整改，区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会适时对各单位 存在问题和整改情况进行督促指导，各单位一定要按照统一安排 及时搞好对接。各有关单位要确定一名联系人员与区政务服务和 数据管理局进行联系对接。

北关区人民政府推进政府职能转变
和“放管服”改革协调小组办公室

2022 年 10 月 31 日

(此页无正文)